

原黙治ハ扶助料ノ意味ノ下ニ金券拾圓ヲ支給スル旨言  
 渡シタルニ本人ハ之ヲ諒トセルニ全社職工荒木後繩等ハ今日  
 社側ノ措置ニ不満ヲ懷クノミナラス本問題ノ如キハ救職  
 工ニ及ル影響御著大ナルアリトシ工場法施行令第七條  
 第四項ヲ適用シ日給三十日以上及會社規定ニ依ル扶助規  
 則ヲ保用シテ日給五十日分ヲ支給スル義務アリト會社ニ  
 支給方交渉ヲ為シ小紛議ヲ醸生シタルトト容月三十一日兵  
 後芳秘第九四二號ヲ以テ申(三通)報ノ要本月十四日兵  
 縣西牟田工場監督官及濱野全監督官補鑑定ノ  
 結果本件ハ業務上ノ過失ト認定セリシ會社側又亦進  
 テ係争ヲ為スハ會社ノ不利益ナリト職工側要亦(三通)  
 日給五十日分(日収二円三十二支計百十一円)延原ニ支給茲ニ  
 圓滿裡ニ解決セリ

406

第 八 十 八 号

大正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

關東協會 理事 藤澤 穆